

偏
方
方
著

万里江山 不如你， （上）

他要的其实很简单，
那就是爱她、宠她，
一辈子对她好。
谁敢动她……
呵，都给爷趴下！

悦讀紀
ENJOY READING ERA
女性阅读专业出版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

万里江山

不如你，

著 | 偏方方 | 上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万里江山不如你：全2册 / 偏方方著. —南京：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，2016

ISBN 978-7-5399-9111-5

I. ①万… II. ①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6）第057288号

书 名 万里江山不如你
作 者 偏方方
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开
选题策划 孙红彦
责任编辑 姚丽
文字编辑 孙红彦
责任监制 刘巍 江伟明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，邮编：210009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00×980毫米 1/16
字 数 442千字
印 张 34
版 次 2016年5月第1版，2016年5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9111-5
定 价 59.80元（全二册）

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5801302401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万里江山 不如你

-
- 第一章 五脏悬案 \ 1
第二章 如此验尸 \ 26
第三章 疑云重重 \ 54
第四章 真相大白 \ 80
第五章 谍异消失 \ 103
第六章 腹黑提督 \ 127
第七章 真相惊人 \ 154
第八章 夫妻相见 \ 184
第九章 对簿公堂 \ 208
第十章 上京查案 \ 243
-

田限 [上] CONTENTS

万里江山不如你

田晓 [上]

CONTENTS

-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十一章 施针救人 \ 277 |
| 第十二章 西山博弈 \ 300 |
| 第十三章 疯狂复仇 \ 324 |
| 第十四章 天花夺命 \ 354 |
| 第十五章 金屋藏娇 \ 378 |
| 第十六章 玉湖血案 \ 404 |
| 第十七章 人体密码 \ 443 |
| 第十八章 战神之死 \ 477 |
| 第十九章 梅庄真相 \ 509 |
| 番 外 再续前缘 \ 528 |
-

第一章
五脏悬案



北齐，初秋。

一座三进院落的东厢内，满地碎瓷，一名男子平躺在血泊中，已没了生命迹象。

在他身旁，是另一个浑身血污的人，却是女子，右手握着一把血淋淋的匕首，左手握着一张字条：“后花园见，勿告知他人。”

仵作检验完了尸体与伤者，比对后确认字条上的乃是死者的字迹。

“李公子被匕首刺中胸口，失血过多而亡。年小姐的脑后部遭受花瓶重击，少量出血导致昏迷，无生命危险。应该是李公子喝多了酒，约年小姐来后花园，却酒后乱性，将年小姐带回房间意图不轨，年小姐不从，便拿匕首刺了李公子，而李公子又拿花瓶砸了年小姐的脑袋。因李公子已然受伤，力道不够，年小姐只是昏迷了。”

夜风透着丝丝凉意，吹在年华珠染着血污的脑袋上。血污渐渐凝固，年华珠脑子也渐渐清醒。

突然，她听到一声暴喝。

“年政远！你他妈养的好女儿！居然杀了我儿子！”

咦？这是李府台的声音，他儿子不就是李公子吗？李公子死了？被她杀的？

作为定亲宴的主角，居然死在了另一个主角手里，真是一件轰动全场的大事，但年华珠自问没那本事，也没那胆子在定亲宴上对未婚夫痛下杀手。

她是个庶女，生母早逝，又不被嫡母喜欢，能够攀上李家的亲事，是她上辈子修来的福分。宴会进行到一半时，她突然收到一张字条，约她在后花园见面。她认得那字是李公子的，没怀疑什么便去了。

谁料她一人后花园便瞥见一道鬼鬼祟祟的黑影，她追随黑衣人奔入东厢房，就看见

李府台的儿子瞪大眸子平躺在血泊中，刚想喊救命，有人从后打晕了她……

刀在她手里，字条在她手里，她百口莫辩，但她真的没有杀人！只是这个节骨眼儿上，谁肯信她？

“府台大人！廖公子求见！”侍卫在门口禀报。

“廖子承？”李府台诧异地唤出了这个名字。

廖子承的名号在县里可谓如雷贯耳，不是因为他曾经有个断案如神的父亲，也不是因为他举世无双天资聪颖，而是……他是个在棺材里出生的孩子！

大家说，他是从死人肚子里爬出来的，天生携带阴气，怕是要一辈子与尸体打交道。果然，与他亲厚之人一个接一个变成了尸体。未出生先丧母，少年又丧父，后被亲戚接回族里抚养，又陆陆续续死了三个堂叔。族人怕了，强行把他赶了出来。

他继承了父亲的衣钵，一身验尸的本事出神入化，每当仵作们验不出尸情的时候便会请他出手。他脾气非常古怪，官家案子不验，若非如此，李府台早就八抬大轿把他请来了。眼下他主动上门，倒是让李府台诧异了一把。

老仵作道：“府台大人，让廖公子进来吧。兴许有什么别的线索也说不定。”

年政远感激地看了老仵作一眼。

一刻钟后，廖子承提着小木箱进来了。

幽幽泛着冷光的门廊，一角白袍轻轻拂过，像一片洁白的云，轻悠恬淡，却也带着天际一抹恣意。绣着银色飞鸾的领口微露出一片雪色肌肤，似极了紧束腰身的那抹白纱光泽。宽袖看似随意垂下，却半分不乱地轻轻落在手中的四方箱笼之上。

屋内，一瞬冷寂。

“廖子承见过府台大人，两位县丞大人。”如沙石碰撞在阳光下，低润而富有磁性的嗓音徐徐打破了久违的沉寂。

李府台示意他开始验尸。

廖子承戴上手套，面无表情地走到华珠面前，拨开她染血的发丝：“伤者脑后部遭受重击，凶器为陶瓷，怀疑是从身后突袭。凶手的习惯手为右手，伤口呈倒三角形状，乃刀刃朝下、刀背朝上刺中胸口所致，死亡时间为半个时辰，死亡原因，心脏骤停。”

老仵作摸了摸山羊胡：“不是失血过多？”

“不是。”廖子承摇头。

这与老仵作验出来的结果大相径庭，但没人怀疑他验错了，不为别的，就为他是廖子承。

廖子承环视了一下四周，说道：“死者瞬间毙命，不可能再袭击年小姐，当时还有第三个人。”

毋庸置疑，这个人才是杀了李公子，又打晕华珠，继而伪造犯罪现场的罪魁祸首。

李府台深深地看了华珠一眼，沉着脸问：“如果年小姐不是凶手，那凶手会是谁？”

众人齐刷刷地看向廖子承。

廖子承淡淡走到一个男人面前，优雅的步子令他看起来像暗夜修罗，而那被修罗盯上的人，面色一变，一个健步跨出门槛，却被廖子承按在了地上。

廖子承从他怀中扯出一块血迹斑斑的帕子：“现场没有喷溅的血迹，凶手拔刀的时候，用帕子捂住了伤口。”

李府台瞳仁一缩：“张……张县丞，居然是你？”

原来，张县丞与年政远是下一任知县的主力竞争对手。年家与李家联姻，张县丞自知争不过年政远，一时鬼迷心窍，对李公子与年华珠下了毒手，事后又伪装成二人自相残杀的假象。

李府台怒气填胸，一脚将他踹了个四脚朝天，并掏出一纸文书砸在了他头上：“你这丧尽天良的禽兽！为了得到知县之位，竟做出那么龌龊的事！你……你知道……我原本就推荐了你做下一任知县！你比年政远聪明，比年政远更能胜任这个位置，我虽与他是未来亲家，但从没想过用百姓的福祉做我儿子的聘礼！”

张县丞双手捧起写有他名字的任命文书，颓然地歪在了地上……

出李府时，月牙儿已经爬上了树梢。

廖子承漫步在月光下，神情冷峻。

华珠叫住他：“子承！”

廖子承停下脚步，慢悠悠地转过半个身子，绝美的容颜隐在光影处，只余一双深邃的眸子闪动着冰冷的幽光。

“我们，很熟？”他漫不经心地问。

华珠张了张嘴：“呃……那个……谢谢你救了我。”

廖子承淡淡睨了她一眼：“李公子与我也算……旧识。”

言外之意是，我没救你，只想替他抓住真凶。

华珠尴尬地低下头，曾经一起吃过饭、摸过鱼、爬过树也逃过课的两人，怎么变成这样了呢？她好像没得罪他吧？才四年不见，怎么感觉他已经忘记她了？但他应该……没有忘吧？

“听到你来，我可高兴了，还以为你是为了我……”

华珠话未说完，被他一声冷笑打断：“你想多了。”

华珠噎住，看向那张俊美得欠抽的脸，一阵咬牙切齿，整张脸都恨不得写着：快点哄我快来哄我快来哄我……

廖子承头也不回地走掉了。

华珠气得脑壳疼！

第一次经历人生大事，却以“克死”未婚夫收场，华珠蒙在被子里，心情有些复杂。她虚岁十四，没经历过情窦初开，对李公子并无多少爱慕之情，但一个活生生的人在她身边死掉，她有种即日起便要“守寡”的错觉。

廖子承待她那么冷淡，是不是就因为她是个小寡妇啊？

咳！想他干吗？

巧儿端来一碗参汤：“二小姐，趁热喝吧，红参汤呢。”

“红参？又是野豇豆吧？拿走，我才不喝！”华珠从被子里发出闷闷的声音。

巧儿笑了笑，说：“这不是夫人送来的，是老爷送的。”

年政远又把自己的口粮省下来给她了。

华珠一把掀开被子，揉着红扑扑的脸蛋道：“快给我！”

巧儿一阵低笑。

许是年政远的参汤发挥了功效，华珠好得很快，七日工夫，后脑勺便恢复如初了。伤好之后，华珠再没理由不给嫡母请安了。

华珠晕晕乎乎地往前走，自从夏天大病一场后，她的生活习惯突然就有些不一样了，比如，从不吃辣的她忽而无辣不欢，从不赖床的她再也起不来了，而原本连韭菜与葱都分不清的她居然能辨认真假人参了……至于为何会有这样的转变，她自己也不清楚。

华珠走了半刻钟，依然有些晕乎，突然脑门一痛，撞到什么了。

“没长眼睛啊你！”年俊玺没好气地推开她。

华珠揉揉眼，打了个呵欠：“哦，是大哥啊，大哥早。”

年俊玺瞪了她一眼：“你又偷喝父亲的参汤了吧？”

华珠打了个呵欠，摇头：“我没偷喝，是父亲自己送过来的……”

话音未落，巧儿掐了她一把。

她猛地惊醒，抬起头来，就见年俊玺拿吃人的目光看着她，她叹了口气，又说漏嘴了。

等她进大夫人的院子时，果然整个气氛都不对了。

大夫人端坐在椅子上品茶，眼皮子都没抬一下。

华珠规规矩矩地行了一礼：“母亲。”

大夫人慢悠悠地放下茶杯，对身后的房妈妈道：“从今儿起，把我的参汤给二小姐送去，老爷忙着接任知县之位，人都瘦了一大圈。”

华珠被说得脸都臊了：“那个……我好了，不用喝参汤了，多谢母亲。”

大夫人似是而非地嗯一声，又对房妈妈道：“好了，我这边没什么事了，你带她上

街转转吧。”

上街？

华珠睁大眼，我还没吃早饭呢！

建阳县的中心大街商铺林立，行人川流不息。

房妈妈时不时回头，生怕一不小心把哪个小主子给弄丢了。

“泥人哦！捏泥人哦！捏自己，捏别人，不像不要钱啊！”一名皮肤黝黑的老伯在摊子前大声吆喝。

华珠看到那栩栩如生的泥人就眼睛一亮，走过去问：“真的什么都能捏？”

老伯拍着胸脯道：“当然啦！姑娘是想捏自己呢，还是捏别人？”

华珠脑海里浮现出一张俊脸：“嗯……别人，他……瘦瘦高高的，天庭饱满，鼻梁高挺，右脸有颗泪痣……”

老伯很快捏好了：“姑娘，你看！像吗？”

华珠拿在手中一看：“挺像的！给你钱。”

老伯接过华珠递来的铜板，笑呵呵地问了句：“这是姑娘的大哥吗？端的是一副好模样！”

华珠皱起小眉头，年俊玺才没这么漂亮，廖子承有，不过，这不是廖子承。至于是谁，她其实也不知道。大病后，她脑子里凭空多出来的东西里有这张脸。

华珠用帕子将泥人包好放入宽袖中，偏这时一匹高头骏马疾驰而来，疯了一般踢翻了一旁的摊子。行人纷纷避让，华珠一个不察，被挤了出去。

男子立即勒紧缰绳，却来不及了，骏马高抬前蹄，朝着华珠直直踏了下去。

“啊——”

人群里爆发出一阵阵尖叫，将华珠的尖叫淹没在极度混乱的场面中。

华珠肩膀一痛，倒在了谁的身上。一股清冽的兰香钻入鼻尖。华珠闻了闻，有些熟悉，紧接着她定睛一看，瞬间傻眼：“廖子承？”

原来千钧一发之际，廖子承不知从何处冲出来，抱着华珠滚到了地上。她被紧紧地禁锢在廖子承怀里，毫发无损，廖子承却没这般幸运了，右臂被一根泥人摊上的木签穿透而过。

听到华珠唤他，他只淡淡地看了一眼，在视线即将触碰到华珠的眼睛时果断望向了别处。

这是……厌恶她？

华珠愣怔了一秒，随即站起身，看向那个险些踩死他们的罪魁祸首。马路上人头攒动，哪里还有肇事者的影子？

华珠喘息着回头，廖子承却已经不见了。

那天上街买了不少布料，房妈妈说是要给年绛珠和她腹中的孩子做衣裳。华珠闷头做了五天，眼睛都快熬花了，这才出来走走。

前几天下过一场暴雨，泥土仍有些松软，踩在上面如漫步云端，很是惬意。

不知不觉间，华珠来到了西苑。

这基本算是年府的一个死角，种着些半开不开的月季，在几棵高大的榕树边显得异常娇小美艳，而那堵被大雨冲毁的墙就在榕树后。且不说这里本就鲜有人走动，即便打此路过，视线也被榕树遮挡，根本看不到后面的墙。

微风拂面，摇动一股子酸酸甜甜的气息飞入鼻尖，华珠咽了咽口水，好大一片橘园！

而在橘园中，赫然站着一个鬼鬼祟祟十分熟悉的身影。

华珠眸子一眯：“巧儿？”

巧儿手一抖，篮子掉在地上，绿油油的橘子滚了出来。

“二……二小姐……”巧儿嘿嘿一笑，“摘、摘橘子。”

华珠眉梢一挑，走过去道：“给我一个篮子，我也要摘！”

巧儿支吾：“呃……”

二人欢欢喜喜地“摘”起了橘子。

华珠还没干过这么刺激的事，兴奋得眼珠贼亮贼亮：“这是谁家的园子啊？”

巧儿擦了擦额头的汗道：“隔壁老王的吧？”

华珠问：“咱们隔壁不是刘员外吗？”

巧儿摇头：“刘员外去年就死了，新来的不知道姓什么。”

华珠嘴角抽了，说好的老王呢？

二人“摘”了一会儿，累得满头大汗，华珠不想动了，正要离开，突然有男子的话音传来，二人吓了一跳。

华珠一把扣住巧儿的手：“快跑！”

汪汪汪！一只小黑狗扑过来了！

说时迟那时快，华珠抡起篮子朝它一扔，把它吓得汪汪直叫。

男人们似乎听到了动静，说着朝这边来看看的话。

华珠急得不行，拉着巧儿一路狂奔。

小黑狗勇猛追赶。

巧儿忍不住回头，这一看不要紧，可把华珠给吓的，想要提醒巧儿已经来不及了。

巧儿一头撞上了前面的树干。

砰！巧儿倒地，小黑狗被压住了。

当廖子承与颜博闻声而至时，看到的就是一个丫鬟成大字形压在小黑狗身上，华珠蹲守在一旁，手拽着狗尾巴，似乎想把它拖出来。

廖子承目光凝了凝：“年小姐是日子过得太无趣，跑这里来制造凶案了？”

年小姐？

华珠心口一滞，瞄了一眼几乎被压成肉饼的小黑狗，咬唇道：“我没有。”

廖子承缓缓地眨了眨眼：“那就是闲来无事，在我橘园里摘橘子玩？”

不远处两个倒着的篮子，一半橘子在内，一半橘子散落一地。

说是摘，谁又看不出来是“偷”呢？

华珠连死的心都有了，为什么每次出事都碰上他？早知道橘园是他的，她说什么也不进来！

颜博张了张嘴，半晌按捺住惊诧道：“二妹，好……久不见。”

华珠这才注意到廖子承身边还站着别人。

为什么这家伙在场时，她就完全感觉不到其他人的存在啊？

华珠讪讪地抬起了头：“姐……姐夫……”

没错，来者正是年绛珠的丈夫，她那本该远在琅琊的大姐夫。

“姐夫什么时候到建阳的？”

颜博笑着说：“今早刚到的，下了马车正好碰到子承，就随他来这边转转了。”

廖子承是外人，哪有未入府先会见他的道理？八成是有事。若在四年前，她一定缠着他们刨根问底，但现在人家都称呼她年小姐了，陌生得跟什么似的，她才不要知道任何跟他有关的事！

华珠垂下眸子：“巧儿晕过去了，怎么办啊，姐夫？”

“这……”颜博顿了顿，“子承，我记得你的小别院就在附近吧？”

“嗯。”廖子承看也没看华珠一眼，迈开长腿往东边去了。

颜博把肥嘟嘟的巧儿背去了廖子承的院子。到楼上后，颜博累得差点站不起来了，下楼猛灌了两杯凉水，趴在桌上直喘气：“那个……二妹……我听说你未婚夫死了？”

华珠腾地站起身：“我去看巧儿！”

颜博喊：“哎！二妹！二妹……”

华珠几乎逃一般上了楼，她算半个寡妇她知道，但能不能别再提醒她呀？

关上房门，巧儿还没醒。华珠摸了摸她的后颈，有些薄汗，遂将被子拉低了些。

无事可做，又不愿听巧儿的呼噜，华珠来到过道里，手扶栏杆眺望远方。绿油油的橘树将眼前的景象勾勒成翡翠般的海洋，再配上那酸酸甜甜的清香，着实令人心旷神怡。

华珠迈开步子，不期然走到了尽头，门虚掩着，从里面传来风铃的悦耳之音。华珠

推开门，这是非常整洁的房间，摆放着很多书籍与字帖，并不奢华，却简洁大气。

华珠来到窗前，摸了摸悬在头顶的贝壳，随即望向窗外。不望还好，这一望，竟是令她整个人都呆住了。这扇窗子居然正对着她的海棠院！不，确切地说，是她的卧室！

“你总是这么喜欢不请自来吗？橘园也是，我的房间也是。”

华珠眉心一跳，看到了站在门口的廖子承。很奇怪，她根本没听到脚步声，他什么时候来的？来多久了？上次在街上也是，还有这个房子也是……

华珠又看了看那只要一开窗便一览无余的卧室，白皙的面颊少有地漫上了一层薄薄的绯色，也不知是气的还是羞的：“你不是住北街吗？何时在年府旁边置了产业？”

廖子承反问：“怎么？你除了喜欢偷东西，还喜欢偷窥别人的隐私？”

谁喜欢偷东西了？再说，她只是误打误撞地走进来而已！华珠冷眼睨了睨他：“偷窥的人是你吧！你把窗子开到我卧室那一面做什么？”

廖子承四下看了看，淡声道：“开这里的窗子，采光最好。”

那理所当然的表情让人感觉，指控他偷窥简直是种亵渎。想想也对，以他的皮相，多的是女人送上门，他何必隔靴搔痒？况且他好像很讨厌她，应该没理由偷窥她这几乎没有发育的小身板儿。

华珠轻咳一声，问：“你的伤好了没？”

说的是十几天前，廖子承从马下救下她，却被木签刺穿手臂的事。

廖子承依旧不看她，云淡风轻道：“好了。”

华珠哦了一声，闷头走向门外，与廖子承擦肩而过时，突然听到他问：“橘子钱你打算什么时候给我？”

华珠一个趔趄，差点儿摔倒。

“你摘了四十七个，你的丫鬟摘了七十三个，另外，因你剧烈的扯动，损毁树枝七处。”廖子承一本正经地说。

华珠打开围棋盒子胡乱抓了一把：“那你说，我拿了多少颗棋子？”

“白棋五颗，黑棋三颗。”

华珠摊开掌心数了数，目瞪口呆，仍有些不服气，抱着盒子背过身，偷偷地藏了几把进袖子，连自己都不知道数量，然后把盒子往桌上一搁：“还剩多少？”

廖子承只看了棋盒一眼，便道：“二百七十八颗。”

华珠数了藏在袖子里的棋子，再用总数一减，果然是这个数。

“那……那多少钱？”华珠底气不足了……

廖子承比了比修长如玉的手指：“你那份，修树枝十两，合计起来，一共是一百零四两。”

华珠奓毛：“一百零四两？你的橘子是镀了金吗？”

廖子承冷峻的面容上仿佛掠过什么，却因太快叫人无法捕捉：“卖给良民的价格和卖给小偷的价格是不一样的。”

巧儿醒来后，华珠带她回府，并请求颜博不要将她“摘”橘子的事说出去，颜博知道自家岳母对庶女比较严苛，笑着答应了，还装作并未来过橘园的样子，与华珠分道扬镳。

临走时，他叫住廖子承：“我和你提的事，你……再考虑一下。如果不是实在没办法，我也不会找到你这儿来。”

廖子承端起茶杯，轻轻地喝了一口：“不用考虑了，无论你问多少遍，我的答案都是……不去。”

颜博气得一脚踢翻了院子里的水桶。

颜博来了，大房所有人都兴高采烈地聚在主院吃了一顿晚膳。

颜博对年政远非常客气，一口一个父亲，比亲生的叫得还亲热，年政远对这个女婿满意极了。

三头小猪闷头吃菜，年希珠将一对鸡翅“抱”走，一个给自己，一个给华珠，气得年丽珠直翻白眼。

大夫人拉着颜博询问绛珠身子可好，颜博告诉大夫人，产婆说绛珠肚子大，八成是双胎，或许会提前临盆，现在产婆与乳娘都住进府里了，随时待命。

听完，大夫人又是激动又是担忧：“哎哟，双胎太危险了，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可怎么办？想你大姑姑当初……”

大姑姑，指的是大夫人的胞姐，如今的燕王妃。燕王妃嫁入王府后不久便有了身孕，是双胎，只存活了一个，自那以后，燕王妃落下病根，再也无法孕育。

同样是颜家千金，老大嫁了王爷，老二却委身穷秀才，刚入门的时候，大夫人没少抹眼泪，得知燕王妃与小郡主的噩耗后，才稍稍心理平衡了一点。而在王府与年家同时露出与颜博结亲的意向，颜家却选择了绛珠时，大夫人心里最后一丝怨气也没了。

散席后，颜博被大夫人叫进了屋。

大夫人不怒而威道：“说吧，来建阳到底什么事？你吃饭的时候一直盯着华珠看，怎么？打华珠主意了？”

颜博已经很努力地在掩饰，没料到还是被岳母火眼金睛地发现了，颜博挠了挠头，干笑道：“娘，不是我打二妹主意，是……”

他欲言又止。

大夫人柳眉一蹙：“是什么？”

颜博叹了口气：“太子点名要华珠参加选秀。”

大夫人脸色一变：“选秀？华珠连建阳都没出过，怎么就让太子上心了？太子何时见过华珠？”

颜博道：“太子当然没见过华珠！但娘你别忘了，太子妃正是琅琊李家的千金，李府台乃李家旁支，必是他将李公子一案的始末禀报了李家，恰好此次太子微服私访就住那儿，想不知道都难。”

大夫人陷入了沉思，半晌后，缓缓说道：“入宫……也不是不好，毕竟定过两次亲的人，再找婆家不容易，就算廖子承的事我们不往外说，李公子那一茬她也越不过去。入宫则不同了，她只要不犯错，等到太子登基大封后宫，混个一宫主位是不成问题的。她若得志，于年家、颜家都是好的……”

华珠去琅琊的事就在大夫人的一念之间定了下来。

十月中旬，这日风和日丽，年政远与大夫人在门口送别华珠与颜博。

年政远已经得知太子要华珠选秀一事，面色显得有些沉重：“到了颜家要孝敬你外祖母，孝敬舅舅、舅母，多听绛珠与你姐夫的话，不许胡闹，知道吗？还有琅琊的习俗与建阳不同，若是有什么不习惯的，就写信告诉我……我每个月都会给你写信的。”

华珠红了眼眶：“父亲……”

年政远摸着她的脑袋，说道：“你姨娘去得早，有些事没人交代你，你放心跟着绛珠，她会对你好的。”

长这么大，华珠还是头一回离家，她不想嫡母、嫡哥和庶妹，就是舍不得父亲。

“我能不能不去？”她泪汪汪地看着年政远。

年政远眸子里闪过一丝不忍，大夫人笑盈盈地走上来：“好啦，快去吧，再晚就赶不上船了。”

华珠依依不舍地上车。

他们走水路，往南而行。

巧儿从未出过远门，异常兴奋地指着前方一处烧得只剩轮廓的废墟说：“小姐，你看！那就是有厉鬼出没的凶宅！”

“什么凶宅？”

巧儿神秘兮兮道：“每天半夜都会有小孩和女人在那儿哭的凶宅啊！我听村里的老人说，原先那里是一处特别漂亮的院子，种满了兰花，一年四季都有蝴蝶飞来飞去，然后突然有一天起了大火，把里面的人都烧死了。好像有二三十口呢，男女老少都有！但女人和孩子阴气重，这么多年了都没投胎转世，留在宅子里哭魂，谁要是不小心跑进去了，就会和他们一样，全都变成烧死鬼！”

华珠漫不经心地翻了一页书，她和廖子承看起来像烧死鬼吗？

突然，颜博爽朗的笑声自前方传来：“哈哈！子承，没想到会在这儿碰到你！看你样子是准备出远门，也走水路吗？”

“嗯，父亲生前的朋友有间私塾，请我去授课，我答应了。”依旧是那云淡风轻的口吻。

颜博又问：“不知是哪里的私塾？”

“琅琊。”

颜博简直要开心坏了，这次他来琅琊，一半是为了华珠，另一半就是为了廖子承！但上回无论他怎么开口，廖子承都不同意帮忙。虽说现在廖子承也没答应什么，但至少他也要去琅琊，只要自己把死缠烂打的功夫发挥得淋漓尽致，相信或多或少能从他那儿得到一些有用的线索。

一念至此，颜博非常热情地把这位建阳人口中的“棺材子”迎上了马车，并拿出最好的茶点招待，不知想到什么，忙解释道：“放心吧，这套茶具是新的，我都还没用过呢。”

廖子承神色淡淡地坐下。

颜博开始打量他。认识廖子承多年，每次看都觉得比上一次更养眼，女人觉得俊美到极致的男人不算多，但绝对不少，可连男人看了都忍不住心脏狂跳的，于千万人之中也不一定能找出一个。

颜博赶紧灌下一口凉水，太他娘的祸国了！为掩饰尴尬，颜博挑开窗帘，问道：“我刚看你是从那座凶宅里走出来的，你去那儿干吗？”

廖子承如玉精致的手指捏起杯盖，面无表情道：“很久以前在那儿丢了东西，想找回来。”

颜博闻言眼眸一瞪：“别告诉我你以前经常去啊。你一个人不怕鬼吗？”

“不是一个人。”廖子承只回答了第二个问题。

“还有谁？”颜博追问，这回廖子承不吱声了。对廖子承的无礼，颜博见怪不怪。其实在颜博的印象中，廖子承也不是一开始就那么孤冷，廖大人在世时，廖子承是很爱笑的，特别是对着华珠，能笑上一个时辰。现在，颜博已经无法从廖子承脸上看到一丝笑容。

时间不知不觉过去了良久，久到颜博以为廖子承已经忘了刚刚的问题，却破天荒地听到一声冷笑，继而是一句长长的呢喃：“又软又小又爱发脾气，还懒，走几步就要抱。”

又软又小又爱发脾气？还总要廖子承抱？怎么听着不太像个人呢？因为廖子承绝对不会抱别人，他有十分严重的洁癖。颜博就想到了被廖子承埋在别院的小黑狗，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：“原来是它呀！看来，它蛮黏糊你的，难怪你执意要厚葬它了。”

廖子承端起茶杯，轻轻地喝了一口：“还总偷亲我，以为我不知道。”

噗——另一辆马车内，华珠再也忍不住，一口茶水全部喷了出来……

经过几天的长途跋涉，十四号下午，他们终于抵达了琅琊。

比起建阳的温暖宜人，琅琊的温度低了太多，但正是这种低温让华珠滋生了一股莫名的熟悉，好像……她来过。

华珠摇摇头，她连建阳都没出过，哪里会来过颜家？

清荷院内，年绛珠早已等候多时。她穿一件宽松的杏色薄袄，斜斜地绾了个单髻，以一支翡翠簪子固定，与想象中的满面红光不同，年绛珠虽体态臃肿，脸色却蜡黄得吓人。见到华珠，她放下手里的绣活，冲华珠伸出了手：“妹妹！”

在年府时，二人因年龄差距大，不曾玩到一块儿去，经常是年绛珠端着长姐的架子坐在一旁，华珠和年俊玺掐得鸡飞狗跳，每当二人快要打起来时，年绛珠就拿出戒尺，一个抽上几下。

都说长姊如母，在华珠心里，的确对这个大自己八岁的嫡姐又敬又畏。

华珠很乖巧地坐在年绛珠身边：“姐姐！”

“哎！”绛珠开心地应了一声，“路上可辛苦？父亲母亲都还好吗？”

丫鬟晴儿奉上一杯热茶：“表小姐慢用。”

华珠接过茶杯，喝了一口，另一只手仍被年绛珠握在掌心。她有些不习惯，却也没急着抽出来，只笑着道：“不辛苦，我在船上就一直睡啊睡的，等睁开眼睛就到琅琊了，父亲与母亲都好，大哥也好。”

年绛珠欣慰地舒了一口气，用空闲的手揉着心口道：“不知怎么搞的，我心里总有些发慌，总觉得会有不好的事发生，也不怕你笑，你姐夫去建阳那几日，我整晚做噩梦……”

华珠不着痕迹地反握住年绛珠的手，三指搭上她的脉搏，发现她脉象有些不稳，一边拿出自己做的衣衫，一边安慰道：“姐姐你太紧张了，要放宽心，来看看我给小外甥做的衣裳。”

年绛珠把四套婴儿衫摆在炕上，翻来覆去地看，爱不释手：“你的手艺几时变得这般好了？去年你给我做的荷包我还放在柜子里呢，都拿不出手用！”

华珠讪讪地笑了两声，鬼知道她的绣艺怎么突飞猛进了，反正大病一场后，除了习惯有所改变，还多了好些本事。要不是从小到大的事情都记得清清楚楚，她真怀疑自己还是不是那个年华珠。

“姐姐喜欢就好。”她笑着说。

年绛珠将衣服叠好，交给一旁的晴儿，晴儿福了福身，捧着衣物去了隔壁。